**征求供应商信息（嘉定区中心医院盐酸、次氯酸钠项目采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对嘉定区中心医院盐酸、次氯酸钠项目采购进行询比，现欢迎合格的厂商和供货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内容：**盐酸、次氯酸钠项目采购

**二、合格的投标单位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投标单位经有相应的经营范围，并承担过相关业务，具备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4、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领取询比文件时需提交的资料**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在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资料(原件验看);

1、通过年检合格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委托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以上资料必须是真实的，否则不予通过报名资格审查。对未通过报名的申请人，本单位将不作任何解释。

**四、领取询比文件的时间、地点**

1、时间:请于2023年6月5日上午8:30-11:00，下午14:00-16:30

(北京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上海市嘉定区中心医院(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1号);

**五、响应截止时间和询比时间**

1、响应截止时间：2023年6月9日 9：30，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询比文件恕不接受。

2、询比时间：另行通知

**六、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询比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嘉定区城北路1号老住院大楼724室

2、询比地点：另行通知

**七、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八、联系方式**

1、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1号

2、电话号码 ：67073466

3、联系人：孙老师